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26-022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减值准备原因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资产和经营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的各项资产进行了检查，并对有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对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项目、金额

经测试，公司 2025 年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37,676,363.87 元。具体明细如下：

类别	项目	减值损失计提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8,819,637.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05,212.14
小计		9,224,849.49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0,689.3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427,935.66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099,717.3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6,723,172.02
小计		28,451,514.38
合计		37,676,363.87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一）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合并范围外的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同一母公司范围内的公司及应收电网公司电费等。

（二）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合并范围外的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同一母公司范围内的公司、公司员工的欠款、押金、出口退税、保证金等。

（三）存货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长期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

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 年度，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7,676,363.87 元，减值损失共减少利润总额 37,676,363.87 元，不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76,363.87 元。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合理充分，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